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g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天 工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

海 外 監 管 公 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江蘇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工股份」）（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024 年年度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小坤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朱小坤、朱澤峰、吳鎖軍及蔣光清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卓然、王雪松及秦珂

* 僅供識別



天工股份

NEEQ: 834549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Tiangong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蒋荣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晶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露青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因商业机密原因，豁免披露非关联客户和供应商名称。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0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1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2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财务报表附注	6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工股份、股份公司	指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工投资	指	江苏天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5.58%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实际控制天工股份的自然人，指朱小坤、于玉梅、朱泽峰三人
南钢股份	指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282），系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天工国际	指	天工国际有限公司，Tiang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一家注册于开曼群岛的公司，且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代码 HK.00826），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Sky Greenfield	指	Sky Greenfield Investment Limited，实际控制人朱泽峰控制的开曼群岛注册的公司，天工国际的重要股东
天工索罗曼	指	江苏天工索罗曼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55%的控股子公司
天工工具	指	江苏天工工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工爱和	指	江苏天工爱和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天工爱和特钢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句容新材料	指	句容市天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伟建	指	江苏伟建工具科技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硬质合金	指	江苏天工硬质合金科技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朝阳金达	指	朝阳金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独立董事张延安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之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指	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审议修正后的《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ESG	指	Environment(环境)、Social(社会)和 Governance(治理)的缩写,通常认为 ESG 是一种关注企业环境、社会、治理绩效而非财务绩效的企业评价标准，同时也是一种关于企业如何健康发展的价值观。
海绵钛	指	钛金属单质，一般为浅灰色颗粒或海绵状，系钛材、

		钛粉及其他钛产品的基础原材料。钛矿经冶金反应生成四氯化钛，再与金属镁反应而形成。
β 型钛合金	指	退火空冷至室温几乎全为 β 相的钛合金，是一种高熔点，高强度的合金。
EB 炉	指	电子束冷床炉 (Electron Beam Cold Hearth Furnace)，是一种真空炉，在真空环境下以高能电子束为媒介传递热量给欲加工之工件靶材，常用来制造或精炼高纯度金属。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Tiangong Technology Co.,. Ltd..		
	TG Tech		
法定代表人	蒋荣军	成立时间	2010 年 1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天工投资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朱小坤、于玉梅和朱泽峰，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有色金属合金制造（C324）-有色金属合金制造（C324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钛及钛合金材料的生产、研发与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天工股份	证券代码	834549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86,600,015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三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梁巍浩	联系地址	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工业区 9 号
电话	0511-80300729	电子邮箱	liangweihao@jstgti.com
传真	0511-80300729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工业区 9 号	邮政编码	212411
公司网址	www.jstgti.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05502532051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句容市下蜀镇临港工业区 9 号		
注册资本（元）	586,600,015.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钛及钛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将原材料海绵钛（或添加其他金属元素）通过配比、熔炼、锻造及各种精加工手段，制作成能最大程度发挥钛及钛合金材料组织性能的产品，以板材、管材、线材等形式广泛应用于化工、消费电子等领域。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坚持走科技创新的发展路线，秉持创新就是生产之本的理念，在技术创新、生产工艺创新、产品结构创新优化等方向持续输出研发活力，坚持走高端、多元的产品之道，始终保持自身在新兴产品市场的竞争力。2024 年，公司先后获得航空航天、医疗器械等体系认证，并在增材制造等高端应用领域实现“零的突破”，成功打开新的市场空间。

公司不断强化钛及钛合金研发与生产工艺革新，以高端的板材、管材及线材产品为开发方向，着眼于产品结构的优化，向钛及钛合金新材料高端产品市场稳步迈进。2024 年，被江苏省教育厅、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助力公司在高端产品制造与成本控制方面始终保持市场先进水平。

同时，公司在 ESG 方面也取得重要进展，2024 年更新取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成功入选 2024 年江苏省“绿色工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2、经营模式

(1) 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对外进行销售。公司设有专门的销售部门，负责市场信息的收集、销售计划的制定、新客户开发、客户关系维护、客户订单的落实和跟进等工作。销售部门通过市场调研、参加行业会议/展览、客户引荐等方式建立与新客户的沟通渠道，同时也通过定期回访客户、邀请客户参观生产线等方式来维护客户关系。

在客户下达订单及签订合同后，公司根据订单或合同要求组织生产并发货；公司安排开具发票给客户，客户按照合同协议规定的方式付款。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并以合理、适量、预测性备货为辅助。公司根据订单及备货需求制定年度生产规划，保证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采购人员根据生产计划的物料需求采购原材料，然后生产制造部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交由科技创新部对质量、规格进行最终的检查认定，检验认定合格后入库，等待发货。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流产品，严格按照质量保证体系和公司内部质量管理手册来执行质量管理，对产品生产过程和产成品进行过程质量监管和事后质量检验，确保最终产品符合客户的具体要求。公司通过不断提高产品生产的科学管理水平，严控生产过程，实现公司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以期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3) 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及专职采购人员，每年根据质量、价格、交货时间、资信、经营状况确定合格供应商，并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物料采购单，并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

购，同时广泛收集市场信息，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价，确保主要物料拥有多家合格供应商。

公司生产、供应部门根据订单内容判断产品的技术要求以及质量标准，各主管采购人员根据所需采购物资的具体情况选择合适的、且已被公司认可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根据询价的结果，公司与最终选定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采购物资到货时，生产保障部通知仓库、科技创新部组织验收工作，仓库人员检查采购物料型号规格及数量，科技创新部负责采购物料的质量，确认无误后在供应商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对于生产性原材料，需提供检测报告，经科技创新部确认后验收。

（4）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建立与公司发展战略、业务模式相匹配的研发体系。对需要开发的新产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设立研发专项或者研究课题进行研究，所有研发项目立项前由科技创新部项目组负责人组织开题报告会，项目负责人负责汇报，科技创新部、生产制造部、销售部、财务部等参与会议，经集体决策通过后审批立项，批准立项后对研发过程实施有效监控，形成一套完整的技术研发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主要因素未出现重大变化。预计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3、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状况良好，资产总额为 121,691.39 万元，较去年年末增加 6.29%；所有者权益为 104,731.06 万元，较去年年末增加 20.48%，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13.94%，抗风险能力持续提升。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125.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41.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7%，毛利率上升至 30.40%，基本每股收益上升 1.73%至 0.294 元/股，整体盈利能力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高端钛及钛合金生产方面不断取得突破，首座 EB 炉顺利投产。依托于 EB 炉设备优势，公司不断完善熔炼技术，在返回料处理与循环回收方面进行了深入探索与实践，生产工艺持续优化。同时，用于 3D 打印的钛合金线材实现批量化出口，为公司产品多元化提供助力。2024 年公司现金流表现突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197.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748.59%。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概述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钛及钛合金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行业编码 C3240）。

钛位于元素周期表中第IVB族，化学符号 Ti，原子序数为 22，是一种银白色的过渡金属，其特征为重量轻、强度高、具有金属光泽，耐湿氯气腐蚀。钛在自然界中较为分散并难于提取，但其含量相对丰富。钛及钛合金具有稳定的化学性质、良好的耐高温、耐低温、抗强酸、抗强碱等优良特性，目前已广泛应用于化工能源、消费电子、航空航天、海洋工程、生物医学等领域。

近年来，国家通过出台相关政策，积极鼓励有色金属及钛合金材料发展，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发展机遇，也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和发展机遇。在此背景下，公司将牢牢抓住市场机遇，顺应市场需求，加大技术创新力度，不断提高自身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2、行业发展现状

近年来，我国钛加工材产量及销量保持稳定增长。2015 年中国钛加工材产量为 4.86 万吨，2023 年增长至 15.91 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5.97%。2015 年中国钛加工材销量为 4.37 万吨，2023 年增长至 14.84 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51%。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钛锆铅钒分会的统计，产品结构上钛加工材可分为板材、管材、线材、

锻件、铸件、箔带等。2023 年中国各类钛材中板材产量最高，为 8.1 万吨（含钛板和卷带）；线材的产量从 2022 年的 3.5 万吨大幅提升至 2023 年的 4.6 万吨，占比从 23.18%提升至 28.91%。从需求端市场情况看，2023 年度我国钛材化工领域需求占比 51.23%，其次是航空航天领域需求占比 19.79%。随着技术的日臻成熟和完善，国民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以及产业转型升级，钛及钛合金材料逐渐进入民用市场。由钛及钛合金板、棒、管、线等加工材和多种金属复合材制成的钛产品，正在消费电子、3D 打印、生物医疗等领域得到越来越多的应用。随着钛材工业成本的逐步降低，未来的市场潜力十分巨大。

目前，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不断向消费电子、3D 打印、生物医疗等领域进行深入拓展。公司生产的钛及钛合金线材已被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领域。2024 年，公司用于 3D 打印的钛合金线材实现批量出口，产品终端应用包括航空航天、生物医疗等。

3、行业发展的机遇与挑战

钛及钛合金材料行业是支持各种高端技术装备发展和尖端科技进步的重要原材料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因而受到政府部门的极大重视，出台一系列支持性政策以促进钛及钛合金材料行业发展。《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新材料标准领航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产业政策文件都明确指出要促进新材料产业发展，将高品质钛合金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动钛合金等高端材料在高端装备制造、3D 打印等重要领域的应用与融合，制定相应的产业标准体系及新材料“领航”标准，致力于打造技术创新能力强、产品质量高的钛材生产企业。随着一系列产业规划的政策落实与深入推进，钛材行业的发展将面临更大的市场机遇和产业动能，有效拉动钛材行业的发展。

公司产品已涵盖板、管、线等各大类别，并获得消费电子领域全球知名厂商的认可，并在增材制造领域实现市场“零突破”，同时在航空航天与医疗器械领域，公司产品也取得了相关行业认证。未来，公司将在有效利用现有装备产能的基础上，继续加大钛及钛合金新材料的研发力度和投资强度。在提升产品品质的同时，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完善产品结构；在扩充产能的同时，实现由生产驱动向技术研发驱动的转型升级。在消费电子、增材制造、航空航天与医疗器械多领域共同发力，持续拓展下游应用领域，铸就坚实的业绩基石。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通过复核的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被授予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2 年 12 月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01,250,840.60	1,035,109,597.38	-22.59%
毛利率%	30.40%	25.5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419,844.47	169,754,909.91	1.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0,062,926.78	169,494,791.72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38%	22.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13%	22.15%	-
基本每股收益	0.294	0.289	1.7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16,913,905.82	1,144,934,849.80	6.29%
负债总计	169,603,324.73	275,633,714.60	-38.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6,122,715.51	850,180,878.06	20.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5	1.45	20.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21%	24.2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94%	24.07%	-
流动比率	6.08	3.5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78,991.47	3,847,554.80	7,748.59%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2	6.10	-
存货周转率	3.10	2.94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29%	35.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59%	170.05%	-
净利润增长率%	-0.36%	149.0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11,595,077.79	33.82%	150,650,426.69	13.16%	173.21%
应收票据	93,335,513.09	7.67%	242,535,055.42	21.18%	-61.52%

应收账款	160,355,265.20	13.18%	270,641,796.29	23.64%	-40.75%
应收款项融资	105,975,573.02	8.71%	59,965,209.50	5.24%	76.73%
预付款项	49,851,815.10	4.10%	404,601.44	0.04%	12,221.22%
其他应收款	82,152.00	0.01%	211,280.00	0.02%	-61.12%
其他流动资产	10,454,918.61	0.86%	2,264,150.95	0.20%	36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68	0.00%	2,642.59	0.00%	-85.03%
应付账款	97,701,245.95	8.03%	187,405,691.91	16.37%	-47.87%
合同负债	927,895.46	0.08%	2,626,224.80	0.23%	-64.67%
应交税费	3,016,887.74	0.25%	18,181,978.62	1.59%	-83.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4,557.46	0.18%	-	-	-
其他流动负债	119,454.69	0.01%	291,288.24	0.03%	-58.9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 173.21%，主要系货款到期在报告期内回笼所致；
-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 61.52%，主要系票据到期以及票据背书所致；
- 3、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40.75%，主要系货款到期在报告期内到期回笼所致；
- 4、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增加 76.73%，主要系期末信用风险等级较高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所致；
- 5、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增加 12,221.22%，主要系期末采购原材料新增预付款所致；
- 6、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61.12%，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部分保证金所致；
- 7、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361.76%，主要系资本化的上市中介服务费增加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85.03%，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减少所致；
- 9、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47.87%，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的原材料采购款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 10、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64.67%，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11、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减少 83.41%，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 2,214,557.46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租赁负债所致；
- 13、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58.99%，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801,250,840.60	-	1,035,109,597.38	-	-22.59%
营业成本	557,677,205.13	69.60%	770,923,688.48	74.48%	-27.66%
毛利率%	30.40%	-	25.52%	-	-
财务费用	-2,735,149.25	-0.34%	-1,902,774.73	-0.18%	43.75%
信用减值损失	5,870,499.78	0.73%	-10,575,250.74	-1.02%	-155.51%
资产减值损失	-2,927,738.58	-0.37%	585,829.13	0.06%	-599.76%

资产处置收益	-63,566.06	-0.01%	-	-	-
营业外收入	84,861.23	0.01%	4,565.09	0.00%	1,758.92%
营业外支出	61,000.00	0.01%	347,640.27	0.03%	-82.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2.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受EB炉建设周期等因素影响，线材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27.66%，主要系原材料价格降低及工艺路线优化带来成本下降所致；
- 3、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4.88个百分点，主要系原材料价格降低及工艺路线优化带来加工成本下降所致；
- 4、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43.75%，主要系报告期内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5、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155.51%，主要系本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减少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599.76%，主要系本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减少所致；
- 7、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63,566.06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旧设备产生损失所致；
- 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758.92%，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报废收益所致；
- 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82.45%，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补助款支出，本年无此类支出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59,431,870.74	965,987,225.75	-21.38%
其他业务收入	41,818,969.86	69,122,371.63	-39.50%
主营业务成本	517,404,321.59	702,993,573.18	-26.40%
其他业务成本	40,272,883.54	67,930,115.30	-40.71%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钛及钛合金产品	759,431,870.74	517,404,321.59	31.87%	-21.38%	-26.40%	4.64%
销售材料及废料	37,176,103.26	37,333,317.71	-0.42%	-35.87%	-36.10%	0.36%
提供劳务	4,642,866.60	2,939,565.83	36.69%	-58.36%	-69.08%	21.95%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792,286,580.79	551,359,933.25	30.41%	-22.88%	-27.89%	4.84%
境外	8,964,259.81	6,317,271.88	29.53%	15.14%	0.50%	10.2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按产品分类分析：

- 1、销售材料及废料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35.87%和 36.1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受 EB 炉建设周期等因素影响，线材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 2、提供劳务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21.95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高附加值的加工服务占比增加所致。

按区域分类分析：

- 1、境内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22.88%和 27.8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受 EB 炉建设周期等因素影响，线材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 2、境外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 3D 打印用钛合金线材海外出口增加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574,646,274.07	71.72%	否
2	客户 c	69,395,309.73	8.66%	否
3	客户 d	59,253,079.64	7.40%	否
4	客户 f	9,161,573.46	1.14%	否
5	客户 b	8,220,648.97	1.03%	否
合计		720,676,885.87	89.94%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245,230,920.31	54.92%	否
2	天工国际及其关联公司	79,922,640.00	17.90%	是
3	供应商 e	38,618,805.29	8.65%	否
4	供应商 b	25,093,923.92	5.62%	否
5	供应商 f	24,955,752.21	5.59%	否
合计		413,822,041.73	92.67%	-

注：上述“天工国际及其关联公司”包括天工工具、天工爱和、句容新材料与硬质合金。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78,991.47	3,847,554.80	7,74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9,790.85	-69,261,247.11	-48.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4,549.52	-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98,131,436.67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到期收回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3,651,456.26 元，主要系本期长期资产购建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424,549.52 元，主要系本期新增使用权资产的租赁及上市中介服务费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天工索罗曼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压延加工、销售、研发等。	30,000,000.00	55,105,484.75	47,182,736.36	33,783,647.31	4,693,276.0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4,410,310.29	38,124,659.4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9%	3.6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4
本科以下	49	46
研发人员合计	50	5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11%	12.35%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1	5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4	9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的主要研发项目 7 项，项目名称分别为“改善钛类盘圆组织技术研发”、“钛合金丝材拉拔工艺技术研发”、“纯钛类铸锭表面质量提升”、“高均匀性钛合金大型铸锭熔炼标准化研究”、“TC4 钛合金大型铸锭锻造技术研究”、“3C 产品用 TC4 钛合金盘圆组织性能研究”、“海洋工程关键结构用低成本高强耐蚀钛合金研发与产业化”。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在研项目 10 项，项目名称分别为“3C 用钛及钛合金板材研发”、“小规格钛及钛合金丝材生产技术研制”、“钛及钛合金丝棒材研制”、“纯钛类盘圆变形工艺研发”、“新型易切削钛合金材料研发”、“商用航天紧固件用钛及钛合金开发”、“穿戴用产品用高弹性 β 钛丝材产品的开发”、“钛合金熔炼中 Al 元素均匀性控制”、“高精度医疗植入物用钛及钛合金棒材研制”、“航空用钛合金锻件研发”。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18 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9 及“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天工股份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天工股份集团”）主要从事钛及钛合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天工股份集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01,250,840.60 元，主要来源于在中国国内市场销售钛及钛合金材料相关产品。 天工股份集团销售钛及钛合金材料相关产品产生的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时确认。天工股份集团评估客户合同条款和订单贸易条款，通常于发货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天工股份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操纵营业收入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天工股份集团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选取样本，将本年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销售合同或订单、经签收的发货单、销售发票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 选取样本，就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年的营业收入向天工股份集团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 选取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检查经签收的发货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销售明细账，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本年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营业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9 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 及“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工股份集团应收账款原值为人民币 172,779,264.44 元，已计提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2,423,999.24 元。天工股份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钛及钛合金材料销售业务。 管理层基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考虑应收账款账龄、客户的回收历史、当前市场情况和前瞻性信息。该评估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 由于减值准备的确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与信用风险控制及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评价天工股份集团估计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 从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报告选取测试项目，核对至销售发票及其他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账龄分析报告中的账龄区间划分的准确性； - 了解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管理层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假设，包括管理层基于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是否进行分组的判断、以及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中包含的历史损失数据等； - 通过检查管理层用于作出判断的信息，包括测试历史损失数据的准确性，评估历史损失率是否已考虑当前经济状况及前瞻性信息，以评价管理层对于减值准备估计的适当性； - 基于天工股份集团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重新计算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减值准备。
存货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10 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工股份集团的存货余额为人民币 160,544,480.08 元，就此计提跌价准备人民币 8,844,969.88 元。 天工股份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由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由于在评估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过程中，需要运用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天工股份集团存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存货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管理层与存货减值损失相关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了解并评估天工股份集团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并评估以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与实际发生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差异，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至存货入库的相关原始凭证，评价存货库龄分析报告中的库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产成品的年末余额与在手订单 / 合同进行比较，以评估存货的可变现性风险； -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天工股份集团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包括选取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至销售时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 - 检查存货库龄分析报告，并在年末存货监盘时观察存货状态，以识别周转缓慢以及陈旧的存货，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对相关存货计提充分的跌价准备。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公司质量，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通过投资者电话热线、电子邮箱和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同时，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高度重视和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按时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福利保险。公司全面推进“共同富裕”政策，倡导以创效增收为员工提高收益的管理思想，让员工得以享受企业发展的成果。公司关爱员工健康发展，组织各项技能、管理培训，提升员工业务水平，注重员工长远发展。

（三）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建立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在环保治理方面坚持技术改造和节能降耗相结合，以工艺改进和节能降耗为中心，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合金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公司的主要产品不属于前述名录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目录范围。

公司推行精益化生产管理，采用低能耗设备和清洁生产工艺，减少污染物排放。报告期内，公司首座 EB 炉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在洁净化生产及返回料处理与循环回收投入方面实现突破，不仅铸造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更是精准对接了国内外客户对 ESG 标准日益提升的要求，以实际行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同时，公司更新并取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注重安全规范生产，以 6S 要求规范现场生产管理；同时公司致力于打造绿色工厂，做到清洁生产、降低碳排放。制订科学可行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可能存在的环保风险及安全风险，设置安全员岗位，对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确保安全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并凭借在绿色制造、节能减排以及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卓越表现，成功入选 2024 年江苏省“绿色工厂”名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存货减值风险	报告期末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151,699,510.20 元，占总资产的 12.47%。虽然存货情况与公司生产规模相符并符合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但原材料价格变动、存货占资产比重较高都将会对公司现金流量带来一定影响，且如果客户违约或产品销售发生异常变化，将会导致存货跌价或存货变现困难，给公司业绩带来较大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海绵钛作为公司最主要的原材料，其价格容易受国际金属价格、市场需求、行业内竞争情况及市场短期投机因素等影响。因此，海绵钛价格的变化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会产生较大影响。虽然公司采取了各种措施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该等措施无法保证能够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天工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443,380,623 股，计 75.58% 的股权，公司的股权集中度偏高，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人员队伍基本稳定。但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未来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核心团队不稳定，研发及技术创新停滞不前，给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3,818,785.57	0.36%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99,521.00	0.02%
作为第三人	-	0.00%
合计	4,018,306.57	0.38%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案件已经双方调解事毕，并结案。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2,000,000.00	86,697,622.26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3,000,000.00	2,543,327.52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报告期内，天工股份与控股子公司天工索罗曼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内容	发生金额
接受劳务	33,498,467.67
提供能源	2,584,764.66
出租房屋及建筑物	2,172,000.00

注：合并口径及母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项目附注”之“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行为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5月21日	-	发行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承诺公司在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依法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措施	正在履行

				诺		中
公司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针对公司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事宜若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采取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承诺公司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	承诺公司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认定存在欺诈发行则启动股份回购程序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全面有效地履行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公司就存在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	承诺提交的有关本次发行涉及到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8 月 19 日	一	发行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公司在发行上市之日 3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发行前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5 月 21 日	一	发行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承诺公司在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依法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针对公司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事宜若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采取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承诺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	承诺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

				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形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活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承诺公司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	承诺公司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认定存在欺诈发行则启动股份回购程序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全面有效地履行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公司就存在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	承诺提交的有关本次发行涉及到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公司在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不转让持有的发行前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针对公司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事宜若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采取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5月21日	一	发行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承诺公司在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依法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公司在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不转让持有的发行前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针对公司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事宜若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采取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5日	一	发行	关于公司公	承诺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	正在

	月 15 日			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承诺公司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一	发行	关于公司就存在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	承诺提交的有关本次发行涉及到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1 月 3 日	一	发行	限售承诺	①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24 个月；②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③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7 月 25 日	一	发行	限售承诺	①公司上市后，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人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发现后的 6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自愿办理限售手续。②若公司上市后，承诺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	正在履行中

					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人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发现后的12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自愿办理限售手续。	
董监高	2024年7月25日	一	发行	限售承诺	①公司上市后，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人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发现后的6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自愿办理限售手续。②若公司上市后，承诺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人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发现后的12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自愿办理限售手续。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7月25日	一	发行	关于维持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承诺	①承诺人在公司上市后五年内不会主动放弃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并将积极行使包括提名权、表决权在内的股东权利和董事权利等，努力保持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管理层团队的实际影响力；②在公司上市后五年内，如有需要，承诺人将采取公开市场增持、接受公司其他股东表决权委托等方式提升对公司的持股比例或表决权比例，巩固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③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因此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7月25日	一	发行	关于关联交易价格保持相对稳定的承诺	公司上市后、在承诺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除市场价格发生重大变化且加工单位成本发生重大变化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天工工具、句容新材料、天工爱和等）为公司提供精锻圆棒、棒线材轧制等钛材加工服务的价格将不再调整。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	发行	关于天工股份委托天工索罗曼提供加工服务相关事项的承诺	①除市场价格发生重大变化且加工单位成本发生重大变化外，天工股份对天工索罗曼提供银亮材加工服务的价格将不再调整，该原则自天工股份上市后持续执行，确保天工股份不会通过天工索罗曼向客户 a 输送利益；②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天工索罗曼经营范围维持不变，天工索罗曼向天工股份提供的加工服务的范围不再增加，未来天工股份不会委托天工索罗曼提供现有加工服务范围以外的加工服务；③天工股份在其上市后五年内确保对天工索罗曼的控制权保持稳定，不会放弃对天工索罗曼的实际控制权，并将积极行使包括提名权、表决权在内的股东权利保持对天工索罗曼的实际影响力；④在北交所上市审核及上市后的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等）过程中，天工股份承诺将对天工股份与天工索罗曼之间发生的交易参照关联交易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0 月 7 日	—	发行	关于股东适格性的专项承诺	①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②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③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④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0 月 7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之补充承诺	于《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函》中所做的承诺内容，不因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于履行。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承诺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	发行	最近 36 个	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	正在

	10月7日			月内及挂牌期间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0月7日	—	发行	最近36个月内及挂牌期间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在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在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作为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控股股东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责任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0月7日	—	发行	最近36个月内及挂牌期间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在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在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0月7日	—	发行	最近36个月内及挂牌期间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在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在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1月8日	2027年12月31日	发行	关于公司业绩未达预期补偿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公司在2024年度至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预期，实际控制人承诺就公司当年度利润实现数与预期金额的差额部分对公司进行现金足额补偿。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1月8日	—	发行	关于推动提高公司现金分红比例的	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正在履行中

				承诺	承诺人将推动公司按照每年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进行分红。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五)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问询函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1-26/1706269931_781541.pdf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3-15/1710487858_809414.pdf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问询函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3-29/1711715046_013635.pdf

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6-05/1717572651_597616.pdf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4 年第 15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暂缓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8-30/1725015487_302790.pdf

2024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关于落实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9-02/1725279023_162706.pdf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天工股份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关于落实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10-25/1729854132_946906.pdf

2024 年 11 月 1 日，北交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4 年第 20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11-01/1730456051_676414.pdf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收到《关于落实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11-01/1730459788_380278.pdf

2025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天工股份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关于落实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3-10/1741591820_861042.pdf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704,461	2.00%	-200	11,704,261	2.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200	0.00%	-20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74,895,554	98.00%	200	574,895,754	98.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7,864,574	78.05%	0	457,864,574	78.05%
	董事、监事、高管	26,220,952	4.47%	200	26,221,152	4.4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86,600,015	-	0	586,600,01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天工投资	443,380,623	0	443,380,623	75.58%	443,380,623	0	0	0
2	南钢股份	105,293,979	0	105,293,979	17.95%	105,293,979	0	0	0
3	朱小坤	14,483,951	0	14,483,951	2.47%	14,483,951	0	0	0
4	蒋荣军	6,807,657	0	6,807,657	1.16%	6,807,657	0	0	0

5	王刚	4,345,185	0	4,345,185	0.74%	4,345,185	0	0	0
6	吴锁军	1,419,195	0	1,419,195	0.24%	0	1,419,195	0	0
7	刘彦平	1,292,399	0	1,292,399	0.22%	0	1,292,399	0	0
8	林健	1,270,000	0	1,270,000	0.22%	0	1,270,000	0	0
9	吴迎霞	870,037	0	870,037	0.15%	0	870,037	0	0
10	刘菊英	865,151	0	865,151	0.15%	0	865,151	0	0
合计		580,028,177	0	580,028,177	98.88%	574,311,395	5,716,78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工投资实际控制人为朱小坤、于玉梅和朱泽峰，吴锁军为天工国际的执行董事，王刚为天工国际的首席财务官。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天工投资，天工投资成立于2017年3月9日，注册资本54,900.14983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1MA1NHP8T9U，法定代表人为朱泽峰，主要业务为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管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等业务。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朱小坤先生、于玉梅女士与朱泽峰先生共同为天工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三人系近亲属关系，朱泽峰为朱小坤与于玉梅之子。2017年12月1日，Sky Greenfield通过投资关系，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朱小坤与于玉梅变更为朱小坤、于玉梅与朱泽峰，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已于2023年5月12日就上述实际控制人变更事宜进行补充披露，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33。

朱小坤，男，195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10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江苏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1997年7月至今，就职于天工工具，历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董事长；2006年8月至今，就职于天工国际，任董事局主席；2010年1月至2022年11月，任公司董事长；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于玉梅，女，196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3年9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后巷小学，历任教师、副校长。2018年8月至今，任苏州源数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朱泽峰，男，1982年1月出生，加拿大国籍，2008年毕业于加拿大德恒学院，获得商业运营管理学高级文凭。2009年至2015年，就职于Top Tech Tool Manufacturing Inc，任营运经理；2016年1月至今，就职于天工国际，历任管理实习生、首席投资官、行政总裁、执行董事；2017年3月至今，就职于天工投资，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1年5月，就职于江苏伟建，任董事长。2020年10月至2022年11月，任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朱泽峰	董事长	男	1982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0	0	0	0%
朱小坤	董事	男	1957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14,483,951	0	14,483,951	2.47%
蒋荣军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69 年 12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6,807,657	0	6,807,657	1.16%
王刚	董事	男	1983 年 12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4,345,185	0	4,345,185	0.74%
鲁荣年	董事	男	1976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439,519	0	439,519	0.07%
朱晶晶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女	1989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144,840	0	144,840	0.02%
金文	独立董事	女	1968 年 4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0	0	0	0%
张延安	独立董事	男	1960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0	0	0	0%
刘亮	独立董事	男	1983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6 年 4 月 9 日	0	0	0	0%
毛新平	前任独立董事	男	1965 年 6 月	2021 年 8 月 20 日	2024 年 1 月 17 日	0	0	0	0%
梁巍浩	董事会秘书	男	1993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0	0	0	0%
赵炯	监事会主席	男	1983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0	0	0	0%
缪言	监事	男	1994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0	0	0	0%
刘佳	职工监事	男	1987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7 年 9 月 23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朱小坤与朱泽峰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互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另朱小坤与朱泽峰为天工投资的实际控制人，朱泽峰为天工投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蒋荣军、王刚、鲁荣年、朱晶晶为公司股东。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毛新平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根据《中国工程院院士兼职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因个人工作原因，毛新平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毛新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金文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原独立董事离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文，女，196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执业律师。1988年7月至1993年3月，就职于南京市高淳区司法局，任秘书；1993年7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南京镜湖律师事务所，任律师；1997年8月至今，就职于江苏瀛尚律师事务所，任主任。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2	4	7	39
生产人员	309	77	114	272
销售人员	5	2	3	4
技术人员	87	25	29	83
财务人员	9	1	3	7
员工总计	452	109	156	40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2	5
本科	41	34
专科	65	65

专科以下	344	301
员工总计	452	40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以岗定薪，向员工支付薪酬；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以及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并且制定了完善的晋升体系。在绩效考核方面，不仅设有月度考评，同时还设有年度测评，通过不同的考核方式的使用，充分发挥员工的主观能动性，让积极工作、努力付出，为公司作出贡献和优秀业绩的员工享受到相应的待遇。另一方面，公司特别关注基层岗位创新，对员工的技术创新、合理化建议、成果转化等贡献给予丰厚的年度奖励，促进员工发挥潜能。

2、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重视员工培训与发展，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涵盖新员工入厂培训、员工转岗培训、在岗再教育、学历提升及管理者领导力培养等。除了内部培训外，公司也多次邀请外部专家进行专业技术交流和管理提升培训。我们注重人才梯队建设，针对不同层级和职能，提供系统化培训与学习机会，助力员工职业发展。

3、承担离退休职工离退休费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承担离退休职工离退休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已有治理制度包括：

1. 公司章程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 总经理工作细则

7.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9.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0.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1.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1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3. 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
14. 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15. 承诺管理制度
16.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1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8. 资金管理制度
19. 印鉴管理制度
20. 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1. 保密制度
22.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3. 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依此构成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对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提供网络投票，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7月8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590,037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067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徐侃瓴	黄晓冬
	3 年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0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0 万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0671 号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工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工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工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详见“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六、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四、其他信息

天工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工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工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天工股份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工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工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

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工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天工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侃瓴

黄晓冬

日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11,595,077.79	150,650,426.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93,335,513.09	242,535,055.42
应收账款	五、3	160,355,265.20	270,641,796.29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05,975,573.02	59,965,209.50
预付款项	五、5	49,851,815.10	404,601.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82,152.00	211,28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51,699,510.20	208,673,272.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0,454,918.61	2,264,150.95
流动资产合计		983,349,825.01	935,345,792.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80,526,205.81	154,866,500.52
在建工程	五、10	24,851,091.65	31,691,722.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4,430,813.49	-
无形资产	五、12	23,332,574.18	22,628,191.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395.68	2,64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423,000.00	4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564,080.81	209,589,057.49
资产总计		1,216,913,905.82	1,144,934,849.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97,701,245.95	187,405,691.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927,895.46	2,626,224.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5,363,300.68	5,719,047.80
应交税费	五、18	3,016,887.74	18,181,978.62
其他应付款	五、19	52,467,753.69	53,167,922.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2,214,557.46	-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119,454.69	291,288.24
流动负债合计		161,811,095.67	267,392,154.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2	2,290,959.69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3	4,104,721.76	7,383,38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1,396,547.61	858,178.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2,229.06	8,241,560.25
负债合计		169,603,324.73	275,633,714.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586,600,015.00	586,600,0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5	341,809.09	341,80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6	3,650,311.56	128,318.58

盈余公积	五、27	58,533,240.34	41,531,912.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8	376,997,339.52	221,578,82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6,122,715.51	850,180,878.06
少数股东权益		21,187,865.58	19,120,257.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7,310,581.09	869,301,13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16,913,905.82	1,144,934,849.80

法定代表人：蒋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晶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露青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639,750.69	121,245,53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四、1	93,335,513.09	242,535,055.42
应收账款	十四、2	160,849,064.18	271,877,794.35
应收款项融资	十四、3	102,155,646.93	59,965,209.50
预付款项		49,820,945.10	402,415.60
其他应收款	十四、4	82,152.00	211,28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0,902,734.72	208,383,660.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54,918.61	2,264,150.95
流动资产合计		952,240,725.32	906,885,104.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5	16,422,518.99	16,422,518.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300,364.29	19,023,789.64

固定资产		144,995,288.74	116,018,518.20
在建工程		23,645,920.94	30,805,42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30,813.49	-
无形资产		23,277,996.54	22,567,304.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000.00	4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495,902.99	205,237,551.07
资产总计		1,184,736,628.31	1,112,122,655.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274,357.99	189,375,756.01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73,571.57	4,267,980.43
应交税费		2,456,878.39	15,235,707.19
其他应付款		50,253,482.72	49,202,416.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927,895.46	2,626,224.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4,557.46	-
其他流动负债		119,454.69	291,288.24
流动负债合计		160,520,198.28	260,999,373.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90,959.69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04,721.76	7,383,38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2,411.79	846,835.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88,093.24	8,230,216.81
负债合计		168,308,291.52	269,229,589.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86,600,015.00	586,600,0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1,809.09	341,80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650,311.56	128,318.58
盈余公积		58,533,240.34	41,531,912.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7,302,960.80	214,291,01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6,428,336.79	842,893,065.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4,736,628.31	1,112,122,655.6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801,250,840.60	1,035,109,597.38
其中：营业收入	五、29	801,250,840.60	1,035,109,597.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3,126,367.75	831,633,576.6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9	557,677,205.13	770,923,688.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0	4,534,966.22	3,534,516.36
销售费用	五、31	1,218,414.75	1,712,206.27
管理费用	五、32	18,020,620.61	19,241,280.90

研发费用	五、33	34,410,310.29	38,124,659.41
财务费用	五、34	-2,735,149.25	-1,902,774.73
其中：利息费用		192,624.81	-
利息收入		2,886,172.80	1,976,298.72
加：其他收益	五、35	9,588,410.09	8,287,411.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5,870,499.78	-10,575,250.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927,738.58	585,829.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63,566.06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592,078.08	201,774,010.4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9	84,861.23	4,565.09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61,000.00	347,640.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615,939.31	201,430,935.2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26,128,486.40	26,317,919.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487,452.91	175,113,015.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487,452.91	175,113,015.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7,608.44	5,358,105.8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419,844.47	169,754,909.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4,487,452.91	175,113,015.7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419,844.47	169,754,909.9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7,608.44	5,358,105.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42	0.294	0.28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42	0.294	0.289

法定代表人：蒋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晶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露青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6	803,137,660.96	1,033,764,008.69
减：营业成本	十四、6	567,814,777.29	788,714,523.33
税金及附加		4,377,679.51	3,320,006.04
销售费用		1,218,414.75	1,703,883.25
管理费用		15,912,113.27	16,515,293.49
研发费用		34,410,310.29	38,124,659.41
财务费用		-2,690,054.23	-1,885,856.06
其中：利息费用		192,624.81	-
利息收入		2,839,320.53	1,956,693.05
加：其他收益		9,521,826.84	8,280,208.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09,562.91	-10,698,958.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7,738.58	585,829.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05.73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616,776.98	185,438,578.08

加：营业外收入		84,861.23	4,564.84
减：营业外支出		61,000.00	341,953.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640,638.21	185,101,189.67
减：所得税费用		24,627,360.22	22,236,203.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013,277.99	162,864,985.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013,277.99	162,864,985.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0,013,277.99	162,864,985.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0	0.2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0	0.278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9,267,494.08	773,860,981.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2,828,967.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1)	2,851,871.93	142,624,44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2,119,366.01	949,314,391.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2,558,168.70	658,831,886.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674,462.38	49,389,02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447,173.10	69,296,885.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2)	9,460,570.36	167,949,04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140,374.54	945,466,83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5(1)	301,978,991.47	3,847,554.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7,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3)	2,886,172.80	1,976,29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3,172.80	1,976,29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292,963.65	71,237,545.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2,963.65	71,237,54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9,790.85	-69,261,24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4)	5,424,549.5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4,549.5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4,549.52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5(1)	260,944,651.10	-65,413,692.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50,426.69	216,064,11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2)	411,595,077.79	150,650,426.69

法定代表人：蒋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晶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露青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3,512,871.48	773,941,710.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2,828,967.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5,288.68	142,617,23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298,160.16	949,387,91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4,328,823.37	705,985,728.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99,418.78	31,180,79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383,392.68	63,939,92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4,031.15	164,340,92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785,665.98	965,447,37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512,494.18	-16,059,45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9,320.53	1,956,69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9,320.53	1,956,693.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583,052.90	62,739,877.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83,052.90	62,739,87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3,732.37	-60,783,184.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424,549.5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424,549.5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424,549.52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63,394,212.29	-76,842,63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1,245,538.40	198,088,177.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84,639,750.69	121,245,538.4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6,600,015.00	-	-	-	341,809.09	-	-	128,318.58	41,531,912.54	-	221,578,822.85	19,120,257.14	869,301,135.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6,600,015.00	-	-	-	341,809.09	-	-	128,318.58	41,531,912.54	-	221,578,822.85	19,120,257.14	869,301,13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521,992.98	17,001,327.80	-	155,418,516.67	2,067,608.44	178,009,44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72,419,844.47	2,067,608.44	174,487,452.91
(二)所有者投入	-	-	-	-	-	-	-	-	-	-	-	-	-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28,318.58	-	-	-	-	128,318.58
1. 本期提取	-	-	-	-	-	-	-	3,087,496.46	-	-	-	-	3,087,496.46
2. 本期使用	-	-	-	-	-	-	-	2,959,177.88	-	-	-	-	2,959,177.88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6,600,015.00	-	-	-	341,809.09	-	-	128,318.58	41,531,912.54	-	221,578,822.85	19,120,257.14	869,301,135.20

法定代表人：蒋荣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晶晶.....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露青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6,600,015.00	-	-	-	341,809.09	-	-	128,318.58	41,531,912.54	-	214,291,010.61	842,893,065.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6,600,015.00	-	-	-	341,809.09	-	-	128,318.58	41,531,912.54	-	214,291,010.61	842,893,065.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	-	-	-	-	-	-	3,521,992.98	17,001,327.80	-	153,011,950.19	173,535,270.97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句容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天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工投资”），中间控股公司为天工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工国际”）。本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于2010年1月正式开始生产经营。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报表披露事项的重要性。判断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事项是否属于本集团日常活动等因素。判断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根据利润总额的5%确定。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1（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

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6(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18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二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金融负债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对于应收账款，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具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日，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以及产成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和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基于正常产量并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1(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1(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

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4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 - 5年	5.00%	19.00% - 31.67%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14、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 - 50年	按土地使用期限	直线法
软件	10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通常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6、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7）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7、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8、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一是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

-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等。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销售商品主要为对外销售钛及钛合金材料。本集团按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当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地点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一、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劳务主要为对外提供加工服务。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者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当按照服务合同约定的地点将加工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加工商品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1、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2、所得税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3、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18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6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9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5、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6、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7、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a) 附注五、13 -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及
- (b) 附注九、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

28、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2%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2023 年：15%)。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天工索罗曼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工索罗曼”)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相关规定，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分别

于 2019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因此，本公司自 2022 年起至 2024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厅财函〔2023〕26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因此，本公司自 2023 年起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4年	2023年
银行存款	411,595,077.79	150,650,426.6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2024年	2023年
银行承兑汇票	93,335,513.09	242,535,055.42

上述应收票据均在一年内到期。

(2)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年末 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6,761,897.9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已背书票据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36,761,897.9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215,623.84 元）。针对这部分已背书票据，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实际上依然保留其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包括承担背书票据的违约风险，因此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这部分已背书票据，同时确认相关由于背书票据结算产生的应付款项。于背书转让后，本集团不再保留已背书票据的任何使用权，包括将背书票据销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继续确认的已背书票据结算的应付款项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36,761,897.9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215,623.84 元）。董事会认为，已转移资产及相关负债的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型	2024年	2023年
第三方	172,779,264.44	288,960,383.31
减：坏账准备	(12,423,999.24)	(18,318,587.02)
合计	160,355,265.20	270,641,796.29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内（含1年）	168,787,952.73	284,861,522.51
1年至2年（含2年）	9,585.91	33,357.00
2年至3年（含3年）	-	1,233,985.41
3年以上	3,981,725.80	2,831,518.39
小计	172,779,264.44	288,960,383.31
减：坏账准备	(12,423,999.24)	(18,318,587.02)
合计	160,355,265.20	270,641,796.29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年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78,303.40	2.24	(3,878,303.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900,961.04	97.76	(8,545,695.84)	5.06	160,355,265.20
合计	172,779,264.44	100.00	(12,423,999.24)		160,355,265.20

2023年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98,303.40	1.35	(3,898,303.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062,079.91	98.65	(14,420,283.62)	5.06	270,641,796.29
合计	288,960,383.31	100.00	(18,318,587.02)		270,641,796.29

(a) 2024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名称	坏账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客户A	2,184,133.16	(2,184,133.16)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B	619,400.40	(619,400.40)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C	614,575.94	(614,575.94)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D	382,084.07	(382,084.07)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E	78,109.83	(78,109.83)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3,878,303.40	(3,878,303.40)		

(b) 2024 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对于应收账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集团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情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

(c)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2024年			2023年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68,787,952.73	(8,439,397.67)	5.00%	284,861,522.51	(14,243,076.12)
1年至2年（含2年）	30.00%	9,585.91	(2,875.77)	30.00%	33,357.00	(10,007.10)
2年至3年（含3年）	50.00%	-	-	50.00%	-	-
3年以上	100.00%	103,422.40	(103,422.40)	100.00%	167,200.40	(167,200.40)
合计		<u>168,900,961.04</u>	<u>(8,545,695.84)</u>		<u>285,062,079.91</u>	<u>(14,420,283.62)</u>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4年	2023年
年初余额	18,318,587.02	7,792,693.74
本年（收回或转回）/计提	(5,894,587.78)	10,567,032.28
本年核销	-	(41,139.00)
年末余额	<u>12,423,999.24</u>	<u>18,318,587.02</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164,989,372.1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95%，计提坏账准备合计人民币 8,249,468.61 元。

4、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应收票据	<u>105,975,573.02</u>	<u>59,965,209.50</u>

(1)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年末 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u>152,329,732.84</u>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152,329,732.8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8,133,649.63 元）。由于本集团用于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由信用风险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而整体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终止确认时未产生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分析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预付采购款	49,851,815.10	404,601.44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内（含1年）	49,851,815.10	404,601.44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49,851,315.1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100.00%。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其他	82,152.00	211,280.00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型	2024年	2023年
第三方	117,360.00	222,400.00
减：坏账准备	(35,208.00)	(11,120.00)
合计	82,152.00	211,280.00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内（含1年）	—	222,400.00
1年至2年（含2年）	117,360.00	—
小计	117,360.00	222,400.00
减：坏账准备	(35,208.00)	(11,120.00)
合计	82,152.00	211,280.00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360.00	100.00	(35,208.00)	30.00	82,152.00

类别	2023年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400.00	100.00	(11,120.00)	5.00	211,280.00

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集团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4年	2023年
	第一阶段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11,120.00	2,901.54
本年计提	24,088.00	8,218.46
年末余额	35,208.00	11,120.00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年	2023年
保证金	117,360.00	222,400.00
减：坏账准备	(35,208.00)	(11,120.00)
合计	82,152.00	211,280.00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保证金。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全部其他应收款作为一个组合。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24年			2023年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983,191.79	-	16,983,191.79	17,123,443.43	-	17,123,443.43
在产品	110,308,219.96	(4,244,914.01)	106,063,305.95	110,861,909.88	(8,028,106.60)	102,833,803.28
产成品	33,253,068.33	(4,600,055.87)	28,653,012.46	91,472,581.15	(2,756,555.84)	88,716,025.31
合计	160,544,480.08	(8,844,969.88)	151,699,510.20	219,457,934.46	(10,784,662.44)	208,673,272.0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金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或转销	年末余额
在产品	8,028,106.60	5,590,628.96	(9,373,821.55)	4,244,914.01
产成品	2,756,555.84	10,173,213.55	(8,329,713.52)	4,600,055.87
合计	10,784,662.44	15,763,842.51	(17,703,535.07)	8,844,969.88

年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余额。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年	2023年
上市中介服务费	8,895,492.46	2,264,150.95
待抵扣增值税	1,559,426.15	-
合计	10,454,918.61	2,264,150.95

9、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90,532,363.07	181,037,108.06	9,636,951.61	281,206,422.74
本年新增				
- 购置	-	1,117,662.78	636,139.08	1,753,801.86
- 在建工程转入	-	49,275,512.16	331,777.22	49,607,289.38
- 其他	1,284,403.67	-	-	1,284,403.67
本年减少				
- 本年处置或报废	-	(2,442,637.44)	-	(2,442,637.44)
- 项目改造转入在建工程	-	(3,545,163.81)	-	(3,545,163.81)
- 其他	-	(867,927.49)	-	(867,927.49)
年末余额	91,816,766.74	224,574,554.26	10,604,867.91	326,996,188.9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4,821,177.95)	(86,331,845.40)	(5,186,898.87)	(126,339,922.22)
本年计提折旧	(4,515,117.93)	(17,691,197.29)	(2,046,759.02)	(24,253,074.24)
折旧冲销				
- 本年处置或报废	-	1,458,924.83	-	1,458,924.83
- 项目改造转入在建工程	-	2,571,984.60	-	2,571,984.60
- 其他	-	92,103.93	-	92,103.93
年末余额	(39,336,295.88)	(99,900,029.33)	(7,233,657.89)	(146,469,983.10)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52,480,470.86	124,674,524.93	3,371,210.02	180,526,205.81
年初账面价值	55,711,185.12	94,705,262.66	4,450,052.74	154,866,500.52

10、 在建工程

	2024年	2023年
在建工程	24,851,091.65	31,691,722.8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年			2023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等	24,851,091.65	-	24,851,091.65	31,691,722.80	-	31,691,722.80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EB炉项目	23,150,090.64	12,310,562.43	(35,460,653.07)	-	自有资金
EB炉项目（二期）	-	22,785,983.06	-	22,785,983.06	自有资金
合计	23,150,090.64	35,096,545.49	(35,460,653.07)	22,785,983.06	

11、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6,646,220.35
年末余额	6,646,220.3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2,215,406.86)
年末余额	(2,215,406.86)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4,430,813.49
年初账面价值	—

12、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25,847,460.63	695,882.47	26,543,343.10
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	1,508,667.89	1,508,667.89
年末余额	25,847,460.63	2,204,550.36	28,052,010.99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3,855,521.57)	(59,629.95)	(3,915,151.52)
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671,811.72)	(132,473.57)	(804,285.29)
年末余额	(4,527,333.29)	(192,103.52)	(4,719,436.81)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21,320,127.34	2,012,446.84	23,332,574.18
年初账面价值	21,991,939.06	636,252.52	22,628,191.58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负债以“()”号填列)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负债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459,207.24	1,869,039.36	18,329,707.02	2,750,513.08
存货跌价准备	8,844,969.88	1,326,745.48	10,784,662.44	1,617,699.37
租赁负债	4,505,517.15	675,827.57	-	-
小计	25,809,694.27	3,871,612.41	29,114,369.46	4,368,212.45
互抵金额	(25,808,111.54)	(3,871,216.73)	(29,103,799.10)	(4,365,569.86)
互抵后金额	1,582.73	395.68	10,570.36	2,64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30,687,615.45)	(4,603,142.32)	(34,824,988.70)	(5,223,748.31)
使用权资产	(4,430,813.49)	(664,622.02)	-	-
小计	(35,118,428.94)	(5,267,764.34)	(34,824,988.70)	(5,223,748.31)
互抵金额	25,808,111.54	3,871,216.73	29,103,799.10	4,365,569.86
互抵后金额	(9,310,317.40)	(1,396,547.61)	(5,721,189.60)	(858,178.45)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年			2023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423,000.00	-	423,000.00	400,000.00	-	400,000.00

15、应付账款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关联方	7,721,468.13	35,977,427.32
第三方	89,979,777.82	151,428,264.59
合计	97,701,245.95	187,405,691.91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

16、合同负债

项目	2024年	2023年
预收销售款	927,895.46	2,626,224.80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客户的钛及钛合金销售和加工服务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719,047.80	46,124,793.30	(46,480,540.42)	5,363,300.6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	4,014,763.19	(4,014,763.19)	-
辞退福利	-	179,158.77	(179,158.77)	-
合计	5,719,047.80	50,318,715.26	(50,674,462.38)	5,363,300.68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6,787.80	42,447,642.93	(42,701,130.05)	5,363,300.68
社会保险费	-	2,194,673.22	(2,194,673.22)	-
- 医疗保险费	-	214,071.62	(214,071.62)	-
- 工伤保险费	-	121,769.53	(121,769.53)	-
-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102,260.00	1,146,636.00	(1,248,896.00)	-
合计	5,719,047.80	46,124,793.30	(46,480,540.42)	5,363,300.68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893,208.48	(3,893,208.48)	-
失业保险费	-	121,554.71	(121,554.71)	-
合计	-	4,014,763.19	(4,014,763.19)	-

18、应交税费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值税	26,710.79	4,592,944.83
企业所得税	2,647,334.02	12,674,722.16
房产税	183,354.56	183,354.56
教育费附加	4,289.71	236,544.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89.72	236,544.52
土地使用税	27,987.98	27,987.98
印花税	122,705.40	229,621.81
环保税	215.56	258.24
合计	3,016,887.74	18,181,978.62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应付工程设备款	44,405,480.59	44,617,229.64
应付能源费	1,731,992.74	1,759,973.21
应付服务费	1,169,885.78	1,395,532.80
其他	5,160,394.58	5,395,187.33
合计	52,467,753.69	53,167,922.98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14,557.46	—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待转销项税	119,454.69	291,288.24

22、租赁负债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长期租赁负债		4,505,517.15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五、20	(2,214,557.46)	—
合计		2,290,959.69	—

23、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 / 与收益相关
年产5000吨钛材及钛合金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383,381.80	—	(3,278,660.04)	4,104,721.76	与资产相关

24、股本

	年初及年末余额
股份总数	586,600,015.00

25、资本公积

	年初及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41,809.09

26、专项储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8,318.58	6,217,525.98	(2,695,533.00)	3,650,311.56

27、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531,912.54	17,001,327.80	58,533,240.34

本公司 2024 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本年净利润额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1,578,822.85	68,110,411.5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419,844.47	169,754,909.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001,327.80)	(16,286,498.58)
年末未分配利润	376,997,339.52	221,578,822.85

(1)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1,718,273.6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48,946.03 元）。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9,431,870.74	(517,404,321.59)	965,987,225.75	(702,993,573.18)
其他业务		41,818,969.86	(40,272,883.54)	69,122,371.63	(67,930,115.30)

合计		801,250,840.60	(557,677,205.13)	1,035,109,597.38	(770,923,688.48)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五、29(2)	801,250,840.60	(557,677,205.13)	1,035,109,597.38	(770,923,688.48)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价。本集团于本年及比较期间均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	759,431,870.74	(517,404,321.59)	965,987,225.75	(702,993,573.18)
其他业务收入				
- 销售材料及废料	37,176,103.26	(37,333,317.71)	57,971,221.49	(58,422,445.52)
- 提供劳务	4,642,866.60	(2,939,565.83)	11,151,150.14	(9,507,669.78)
合计	801,250,840.60	(557,677,205.13)	1,035,109,597.38	(770,923,688.48)

(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钛及钛合金商品销售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上述披露的信息中不包含本集团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4) 主要客户

在本集团客户中，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有 1 个（2023 年：1 个），约占本集团总收入的 70%（2023 年：83%）。来自该等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客户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一	558,458,962.10	70%	863,830,122.00	83%

30、税金及附加

	2024年	2023年
印花税	419,214.43	558,880.24
土地使用税	111,951.96	100,462.55
房产税	733,418.24	722,78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6,710.76	1,075,675.53
教育费附加	976,026.43	646,441.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0,684.32	429,233.90
环境保护税	16,960.08	1,032.91
合计	4,534,966.22	3,534,516.36

31、销售费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职工薪酬费用	841,647.59	946,454.60
广告展览费	153,648.11	215,249.59
差旅费	126,491.50	358,362.61
其他	96,627.55	192,139.47
合计	1,218,414.75	1,712,206.27

32、管理费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职工薪酬费用	11,501,049.72	9,736,486.75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2,071,499.72	4,305,258.07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85,328.00	1,028,170.19
保险费	933,186.74	577,478.08
租赁相关支出	852,533.52	1,062,841.46
其他	1,277,022.91	2,531,046.35
合计	18,020,620.61	19,241,280.90

33、研发费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材料成本	22,335,773.95	28,402,784.46
职工薪酬费用	6,897,466.13	5,512,418.20
折旧和摊销费用	3,084,728.48	1,712,553.62
动力费用	1,348,097.25	1,505,914.96
技术服务及租赁费等	744,244.48	990,988.17
合计	34,410,310.29	38,124,659.41

34、财务净收益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存款的利息收入	2,886,172.80	1,976,298.72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92,624.81)	-
净汇兑收益	60,327.09	124,639.98
其他财务费用	(18,725.83)	(198,163.97)
合计	2,735,149.25	1,902,774.73

35、其他收益

项目	2024年	2023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78,660.04	3,278,660.0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39,232.00	639,877.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3,562,918.25	4,368,874.28
个税代缴手续费返还	7,599.80	—
合计	9,588,410.09	8,287,411.32

36、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 计提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应收账款	(5,894,587.78)	10,567,032.28
其他应收款	24,088.00	8,218.46
合计	(5,870,499.78)	10,575,250.74

37、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转回）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存货	2,927,738.58	(585,829.13)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566.06)	—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4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84,533.10	—	84,533.10
赔偿收入	—	2,000.00	—
其他	328.13	2,565.09	328.13
合计	84,861.23	4,565.09	84,861.23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4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补助款	-	204,800.0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80,603.25	-
其他	1,000.00	2,237.02	1,000.00
合计	61,000.00	347,640.27	61,000.00

4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注	2024年	2023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本年所得税		25,661,261.09	25,500,344.2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540,616.07	817,575.25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73,390.76)	-
合计		26,128,486.40	26,317,919.46

(1) 递延所得税费用分析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540,616.07	817,575.25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税前利润	200,615,939.31	201,430,935.22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50,153,984.83	50,357,733.81
优惠税率的影响	(16,467,421.53)	(14,778,771.6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426,783.85)	(9,361,324.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2,097.71	20,892.18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73,390.76)	-
以前年度多确认的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	79,389.85
本年所得税费用	26,128,486.40	26,317,919.46

4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4年</u>	<u>2023年</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u>172,419,844.47</u>	<u>169,754,909.91</u>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586,600,015.00</u>	<u>586,600,015.00</u>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u>0.294</u>	<u>0.289</u>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u>2024年</u>	<u>2023年</u>
年初及年末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u>586,600,015.00</u>	<u>586,600,015.00</u>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期间均无稀释事项。

43、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

	<u>2024年</u>	<u>2023年</u>
营业收入	801,250,840.60	1,035,109,597.38
减：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58,773,202.74)	(74,802,408.81)
耗用的原材料	(360,510,008.59)	(499,523,438.16)
职工薪酬费用	(50,318,715.26)	(51,947,688.87)
折旧和摊销费用	(27,272,766.39)	(19,944,558.77)
外协加工费	(81,931,137.30)	(133,989,504.08)
财务净收益	2,735,149.25	1,902,774.73
其他收益	9,588,410.09	8,287,411.32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计提）	5,870,499.78	(10,575,250.74)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 转回	(2,927,738.58)	585,829.13
其他费用	<u>(37,119,252.78)</u>	<u>(53,328,752.73)</u>
营业利润	<u>200,592,078.08</u>	<u>201,774,010.40</u>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收到的政府补助	2,739,232.00	639,877.00
收回保证金	105,040.00	—
退还票据保证金	—	141,980,000.00
其他	7,599.93	4,565.09
合计	2,851,871.93	142,624,442.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支付的销售和管理费用等	9,460,570.36	25,969,042.10
支付票据保证金	—	141,980,000.00
合计	9,460,570.36	167,949,042.1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存款的利息收入	2,886,172.80	1,976,298.7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支付上市中介服务费	2,881,222.00	—
租赁付款	2,543,327.52	—
合计	5,424,549.52	—

45、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净利润	174,487,452.91	175,113,015.76
加：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 (转回)	2,927,738.58	(585,829.13)
信用减值损失 (转回) / 计提	(5,870,499.78)	10,575,250.74
固定资产折旧	24,253,074.24	19,280,716.8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215,406.86	—
无形资产摊销	804,285.29	663,841.97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63,566.06	—
固定资产报废 (收益) / 损失	(84,533.10)	80,603.25
增值税加计抵减	(3,562,918.25)	(4,368,874.28)
财务净收益	(2,693,547.99)	(1,976,298.72)
递延收益摊销	(3,278,660.04)	(3,278,66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246.91	12,02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538,369.16	805,554.01
存货的减少	58,913,454.38	108,372,811.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109,747,958.36	(357,849,418.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60,006,395.10)	56,874,501.67
专项储备的增加	3,521,992.98	128,31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78,991.47	3,847,554.80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银行承兑汇票的背书及背书到期后的影响	(49,453,725.92)	56,897,082.63

c. 现金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24年	2023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411,595,077.79	150,650,426.6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0,650,426.69)	(216,064,119.00)
现金净增加 / (减少) 额	260,944,651.10	(65,413,692.31)

(2) 现金的构成

<u>项目</u>	<u>2024年</u>	<u>2023年</u>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411,595,077.79</u>	<u>150,650,426.69</u>
年末现金余额	<u>411,595,077.79</u>	<u>150,650,426.69</u>

46、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u>项目</u>	<u>2024年</u>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2,543,327.52</u>

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临时办公和生产场所，租赁期为3年。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工索罗曼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金属制品生产及销售	3,000.00	5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七、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04,721.76	递延收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39,232.00	其他收益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种类	2024年	2023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78,660.04	3,278,660.0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39,232.00	639,877.0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应收账款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95%（2023 年 12 月 31 日：99%）。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账款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 9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五、3 的相关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项目	2024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年内或实时 偿还（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合计	
应付账款	97,701,245.95	-	97,701,245.95	97,701,245.95
其他应付款	52,467,753.69	-	52,467,753.69	52,467,753.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3,328.00	-	2,333,328.00	2,214,557.46
租赁负债	-	2,333,328.00	2,333,328.00	2,290,959.69
合计	152,502,327.64	2,333,328.00	154,835,655.64	154,674,516.79

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金融负债的到期日为实时偿还或 1 年内。

3、汇率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金额不重大，因此没有重大的外汇风险敞口及汇率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	-	105,975,573.02	105,975,573.02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	-	59,965,209.50	59,965,209.5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到期期限较短，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按照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2024年，本集团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没有发生调节。

4、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2024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本集团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5、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2024年，本集团上述持续和非持续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6、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 控制方
天工投资	江苏丹阳	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财管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经济信息咨询	人民币 535,000,000.00	75.58%	75.58%	朱泽峰、 朱小坤、 于玉梅

本公司中间控制方天工国际对外提供财务报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1。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朱泽峰	董事长
朱小坤	董事
蒋荣军	董事兼总经理
王刚	董事
鲁荣年	董事
朱晶晶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梁巍浩	董事会秘书
赵炯	监事会主席
缪言	监事
刘佳	职工监事
张廷安	独立董事
刘亮	独立董事
金文	独立董事
毛新平 (注)	原独立董事
句容市天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句容新材料”)	同母系子公司
江苏天工工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天工工具”)	同母系子公司
江苏伟建工具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伟建”)	同母系子公司
江苏天工爱和科技有限公司 (“天工爱和”)	同母系子公司
江苏天工硬质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同母系子公司
朝阳金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朝阳金达”)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注：2024 年 1 月，辞任本集团独立董事。

4、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不含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天工爱和	接受劳务	37,261,057.35	47,487,789.53
天工工具	接受劳务	27,451,314.69	39,600,419.54
句容新材料	接受劳务	14,603,799.10	45,294,105.58
朝阳金达	采购货物	6,774,982.30	31,008,849.57
硬质合金	采购货物	606,468.82	815,524.19
合计		86,697,622.26	164,206,688.41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天工索罗曼	接受劳务	33,498,467.67	55,364,111.91
天工爱和	接受劳务	37,261,057.35	47,487,789.53
天工工具	接受劳务	27,451,314.69	39,600,419.54
句容新材料	接受劳务	13,827,715.14	37,488,656.07
朝阳金达	采购货物	6,774,982.30	31,008,849.57
硬质合金	采购货物	429,845.84	450,044.54
合计		119,243,382.99	211,399,871.16

(2)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天工索罗曼	提供能源	2,584,764.66	3,606,210.51
天工索罗曼	出售货物	-	275,502.61
合计		2,584,764.66	3,881,713.12

(3) 关联租赁

(a) 出租

本公司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确认的 租赁收入	2023年确认的 租赁收入
天工索罗曼	房屋及建筑物	2,172,000.00	2,172,000.00

(b) 承租

本集团及本公司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的 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句容新材料	房屋及建筑物	-	1,752,348.00	2,543,327.52	1,873,840.00	192,624.80	-	6,646,220.35	-
江苏伟建	房屋及建筑物	-	-	-	463,522.15	-	-	-	-
合计		-	1,752,348.00	2,543,327.52	2,337,362.15	192,624.80	-	6,646,220.35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集团及本公司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58,133.01	2,650,201.02

5、 应收、应付等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应付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	2023年
应付账款	天工爱和	3,336,675.20	7,164,360.40
应付账款	天工工具	2,423,168.00	5,652,506.40
应付账款	句容新材料	1,893,994.06	4,804,168.52
应付账款	硬质合金	67,630.87	136,392.00
应付账款	朝阳金达	-	18,220,000.00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	2023年
应付账款	天工索罗曼	6,080,408.36	7,382,628.98
应付账款	天工爱和	3,336,675.20	7,164,360.40
应付账款	天工工具	2,423,168.00	5,652,506.40
应付账款	句容新材料	1,893,994.06	4,455,099.56
应收账款	天工索罗曼	551,442.64	1,512,457.85
应付账款	硬质合金	67,630.87	71,592.00
应付账款	朝阳金达	-	18,220,000.00

注： 上述应付账款余额中包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十一、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公司，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无需遵循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十二、重要承诺事项

1、资本承担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工程及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14,425,450.01	17,644,089.97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主要来自国内，非流动资产均位于国内。本集团每一产品或劳务（组合）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披露于附注五、29。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公司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价。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报告期间均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报告分部。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2024年	2023年
银行承兑汇票	93,335,513.09	242,535,055.42

上述应收票据均在一年内到期。

(2)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年末 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8,364,179.0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继续确认的已背书票据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38,364,179.00 元（2023 年：人民币 86,215,623.84 元）。针对这部分已背书票据，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实际上依然保留其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包括承担背书票据的违约风险，因此本公司继续全额确认这部分已背书票据，同时确认相关由于背书票据结算产生的应付款项。于背书转让后，本公司不再保留已背书票据的任何使用权，包括将背书票据销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继续确认的已背书票据结算的应付款项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38,364,179.00 元（2023 年：人民币 86,215,623.84 元）。董事会认为，已转移资产及相关负债的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型	2024年	2023年
关联方	551,442.64	1,512,457.85
第三方	172,747,610.19	288,748,976.06
小计	173,299,052.83	290,261,433.91
减：坏账准备	(12,449,988.65)	(18,383,639.56)
合计	160,849,064.18	271,877,794.35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内（含1年）	169,307,741.12	286,162,573.11
1年至2年（含2年）	9,585.91	33,357.00
2年至3年（含3年）	—	1,233,985.41
3年以上	3,981,725.80	2,831,518.39
小计	173,299,052.83	290,261,433.91
减：坏账准备	(12,449,988.65)	(18,383,639.56)
合计	160,849,064.18	271,877,794.35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78,303.40	2.24	(3,878,303.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420,749.43	97.76	(8,571,685.25)	5.06	160,849,064.18
合计	173,299,052.83	100.00	(12,449,988.65)		160,849,064.18

类别	2023年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98,303.40	1.34	(3,898,303.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363,130.51	98.66	(14,485,336.16)	5.06	271,877,794.35
合计	290,261,433.91	100.00	(18,383,639.56)		271,877,794.35

(a) 2024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名称	坏账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客户A	2,184,133.16	(2,184,133.16)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B	619,400.40	(619,400.40)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C	614,575.94	(614,575.94)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D	382,084.07	(382,084.07)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客户E	78,109.83	(78,109.83)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3,878,303.40	(3,878,303.40)		

(b) 2024 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对于应收账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公司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情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

(c)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2024年			2023年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1年内	5.00%	169,307,741.12	(8,465,387.08)	5.00%	286,162,573.11	(14,308,128.66)
1 ~ 2年	30.00%	9,585.91	(2,875.77)	30.00%	33,357.00	(10,007.10)
2 ~ 3年	50.00%	-	-	50.00%	-	-
3年以上	100.00%	103,422.40	(103,422.40)	100.00%	167,200.40	(167,200.40)
合计		169,420,749.43	(8,571,685.25)		286,363,130.51	(14,485,336.16)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u>2024年</u>	<u>2023年</u>
年初余额	18,383,639.56	7,734,057.62
本年（收回或转回）/ 计提	(5,933,650.91)	10,690,720.94
本年核销	—	(41,139.00)
年末余额	<u>12,449,988.65</u>	<u>18,383,639.56</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164,957,717.8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95%，计提坏账准备合计人民币 8,247,885.89 元。

3、 应收款项融资

<u>项目</u>	<u>2024年</u>	<u>2023年</u>
应收票据	<u>102,155,646.93</u>	<u>59,965,209.50</u>

4、 其他应收款

<u>项目</u>	<u>2024年</u>	<u>2023年</u>
其他	<u>82,152.00</u>	<u>211,280.00</u>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型</u>	<u>2024年</u>	<u>2023年</u>
第三方	117,360.00	222,400.00
减：坏账准备	<u>(35,208.00)</u>	<u>(11,120.00)</u>
合计	<u>82,152.00</u>	<u>211,280.00</u>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账龄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内 (含1年)	—	222,400.00
1年至2年 (含2年)	117,360.00	—
小计	117,360.00	222,400.00
减：坏账准备	(35,208.00)	(11,120.00)
合计	82,152.00	211,280.00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年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360.00	100.00	(35,208.00)	30.00	82,152.00

2023年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400.00	100.00	(11,120.00)	5.00	211,280.00

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公司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2024年	2023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11,120.00	2,882.34
本年计提	24,088.00	8,237.66
年末余额	35,208.00	11,120.00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年	2023年
保证金	117,360.00	222,400.00
减：坏账准备	(35,208.00)	(11,120.00)
合计	82,152.00	211,280.00

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对子公司投资	16,422,518.99	16,422,518.99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6,422,518.99	16,422,518.99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天工索罗曼	16,422,518.99	-	-	16,422,518.99	-	-

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9,431,870.74	(526,741,089.44)	965,987,225.75	(722,068,794.20)
其他业务		43,705,790.22	(41,073,687.85)	67,776,782.94	(66,645,729.13)
合计		803,137,660.96	(567,814,777.29)	1,033,764,008.69	(788,714,523.33)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十四、6(2)	800,965,660.96	(566,806,948.27)	1,031,592,008.69	(787,768,954.87)
其他收入		2,172,000.00	(1,007,829.02)	2,172,000.00	(945,568.4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	759,431,870.74	(526,741,089.44)	965,987,225.75	(722,068,794.20)
其他业务收入				
- 销售材料及废料	37,176,103.26	(37,333,317.71)	58,246,724.10	(58,697,948.14)
- 提供劳务等	4,357,686.96	(2,732,541.12)	7,358,058.84	(7,002,212.53)
合计	800,965,660.96	(566,806,948.27)	1,031,592,008.69	(787,768,954.87)

十五、2024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566.0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39,232.00
(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
(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103.93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861.23
小计	2,811,631.10
(4) 所得税影响额	(429,280.38)
(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33.03)
合计	2,356,917.69

注：上述（1）-（5）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十六、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8%	0.294	0.2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3%	0.290	0.290

1、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42。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年	2023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2,419,844.47	169,754,909.9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356,917.69)	(260,118.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0,062,926.78	169,494,791.7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86,600,015.00	586,600,01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90	0.2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计算。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期间均无稀释事项。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4年</u>	<u>2023年</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2,419,844.47	169,754,909.9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938,151,796.79	765,175,104.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8%	22.19%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u>2024年</u>	<u>2023年</u>
年初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	850,180,878.06	680,297,649.57
本年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86,209,922.24	84,877,454.96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的影响	<u>1,760,996.49</u>	<u>-</u>
年末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 加权平均数	<u>938,151,796.79</u>	<u>765,175,104.53</u>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4年</u>	<u>2023年</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170,062,926.78	169,494,791.72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938,151,796.79	765,175,104.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3%	22.1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566.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39,232.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103.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861.2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11,631.10
减：所得税影响数	429,28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33.0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56,917.6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